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莊玉麗
電話：(08)7320415轉3617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a002175@oa.pt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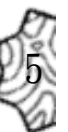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087085620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08學年度各國中小課程計畫案，除泰武國小、鹽洲國小、枋寮國小、田子國小、竹林國小等5所國小及崇華國中外，其餘學校同意備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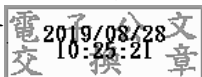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7月15日本縣108學年度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審查結果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將108學年度課程規劃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，勿經多次連結路徑(IE及Chrome皆可開啟)，並將通過備查公文日期、文號併同公告。另以按鈕可直接連結國中-「國中教育會考結束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」、國小-「畢業前課程規劃」。
- 三、請貴校確實依據審查通過課程計畫內容編排課程與教學，並按照課表授課，落實教學正常化，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
- 四、請於108年9月6日(五)前將學校班級課表(每個年級擇定一班即可)免備文逕寄至本府教育處檢核。
- 五、本府將不定期抽查各校課程計畫，若發現未依規定辦理者或未依課程計畫實施者，將通知學校限期改善。

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
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